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组”），于2018年10月3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69），于2018年11月6日披露了《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72），于2018年11月27日披露了《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7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如公司本次重组事项期间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鉴于本次重组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它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核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批准及核准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发布的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24日